

长江产业集团二级子公司财务法务条线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内部竞聘任职资格及岗位要求

序号	竞聘岗位	公司层级	竞聘数量	岗位职责	任职资格	竞聘方式
1	财务总监	二级子公司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领导公司的财务管理、成本管理、预算管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审计监察等方面工作，加强公司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2. 组织执行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制度，保障公司合法经营，维护股东权益。 3. 参与公司投资行为、重要经营活动等方面的决策和方案制定工作，参与重大经济合同或协议的研究、审查，参与重要经济问题的分析和决策；参与制订公司年度总预算和季度预算调整，汇总、审核下级部门上报的月度预算。召集并主持公司月度预算分析与平衡会议。 4. 负责审核签署公司预算、财务收支计划、成本费用计划、信贷计划、财务报告、会计决算报表，会签涉及财务收支的重大业务计划、经济合同、经济协议等。 5. 完成分管领域及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履行董事会和经理层授予的其他职权及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8周岁。 2. 一般应当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文化程度，具有财务会计等专业背景或相关从业经验，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同等条件下，具有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或高级会计师职称者优先。 3. 具有累计5年以上工作年限，应当在二级子公司中层正职岗位（或相当职务层次）工作两年以上，未满两年的一般应当在同层级正职岗位和下一层级副职岗位工作累计5年以上，其中，二级子公司中层正职岗位任职至少满1年。 4. 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及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格要求，诚实守信，符合任职回避规定。 5. 近3年年度考核结果为胜任（称职）及以上（需提供近3年工作业绩证明材料）。 6. 特别优秀的人才条件可适当放宽。 	面向集团内部
2	总法律顾问	二级子公司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协助企业负责人正确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或负责审查本企业的重要规章制度。 2. 直接参与企业重大经营决策，依法提出法律意见，在主持或参加企业重大经济活动中，同等条件下，负责有关法务、风控、审计的处理工作。 3. 负责企业法务风控部门的管理工作，组织做好企业日常合同管理、招投标、知识产权管理、工商事务、仲裁诉讼等方面的法务、风控、审计工作；组织实施本企业法务、风控、审计从业者的培训、考核，参与推荐下级单位法务、风控、审计机构负责人。 4. 对本企业其他部门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提出纠正意见，负责或协助有关部门予以整改。 5. 完成分管领域及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履行董事会和经理层授予的其他职权及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8周岁。 2. 一般应当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文化程度，具有法务、风控、审计等专业背景或法务、风控、审计相关从业经验，同等条件下，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者优先。 3. 具有累计5年以上工作年限，应当在二级子公司中层正职岗位（或相当职务层次）工作两年以上，未满两年的一般应当在同层级正职岗位和下一层级副职岗位工作累计5年以上，其中，二级子公司中层正职岗位任职至少满1年。 4. 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及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格要求，诚实守信，符合任职回避规定。 5. 近3年年度考核结果为胜任（称职）及以上（需提供近3年工作业绩证明材料）。 6. 特别优秀的人才条件可适当放宽。 	面向集团内部